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材料于会议召开前合理时间内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的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事前已经审议通过该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章节的内容。

(二) 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事前已经审议通过该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三)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事前已经审议通过该办法，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

(四) 关于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黄埔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同意以 2026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基准日，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简称“群亿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黄埔服务有限公司（简称“黄埔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黄埔公司不再存续，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群亿公司依法承继，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与本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